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自願性公告

完成收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及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清潔能源項目公司收購事項的主要及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使用的全部詞彙應具有通函賦予該等詞彙的相關涵義。

董事局欣然宣佈，協議 I 及協議 II 項下有關五家目標公司股權收購事項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及/或（如適用）豁免（「交割」）。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各自的交割程序已分別按照協議 I 及協議 II 的條款及條件完成。

五家目標公司及其於交割項下所須支付各自代價的詳情載列如下：

協議 I			
目標公司	協議 I 的代價	調整 ^(附註) 增加或（減少）	最終代價
			人民幣元
北京公司	5,830,859,100	(271,240,892) ⁽¹⁾	5,559,618,208
黑龍江公司	1,111,880,000	(40,941,503) ⁽²⁾	1,070,938,497
福建公司	1,251,355,000	-	1,251,355,000
山西公司	616,950,000	317,387,972 ⁽³⁾	934,337,972
總值	8,811,044,100	5,205,577	8,816,249,677

協議 II			
目標公司	協議 II 的代價	調整 增加或(減少)	最終代價
	人民幣元		
揭陽公司	1,974,016,700	-	1,974,016,700

根據協議 I 載列的條文規定，已對相關目標公司收購事項的代價進行若干調整，如下：

附註：

- (1) 北京公司已於交割前向其原股東派發截至評估基準日所產生應佔利潤的股息人民幣 277,752,914 元，扣除(i)北京公司於預收購重組節省的稅務成本；及(ii) 協議 I 所述收購北京公司股權百分比與於交割時賣家實際持有並向其收購的股權百分比之間四捨五入差額，合計金額人民幣 6,512,022 元；
- (2) 黑龍江公司已於交割前向其原股東派發截至評估基準日所產生應佔利潤的股息人民幣 40,941,503 元；
- (3) 國家電投於簽署協議 I 後至交割前的期間向山西公司注資人民幣 344,000,000 元，扣除山西公司已於交割前向其原股東派發截至評估基準日所產生應佔利潤的股息人民幣 26,612,028 元。

協議 I 項下應付的經調整最終總代價為人民幣 8,816,249,677 元，較通函所披露的總代價人民幣 8,811,044,100 元增加人民幣 5,205,577 元，而協議 II 項下應付代價則並無調整。經上述調整後，收購事項的總代價人民幣 10,790,266,377 元將根據收購協議以現金支付予賣方。

交割後，全部目標公司經已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按照買方與賣方的同意，將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起合併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賀徒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賀徒及高平，非執行董事周杰及黃青華，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方、邱家賜及許漢忠。